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音樂學系 鋼琴組

術科考試內容

音樂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9 次系務會議 決議通過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
 音樂學系 111 學年度第 10 次系務會議修訂決議通過
 112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修訂決議通過
 114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修訂決議通過

通則：

1. 所有考試曲目將由學生登記於學習歷程檔案當中
2. 除大四畢業考外，當學期之考試曲目不得與歷年考試任一曲目重複

期初考 30%		期末考 50%
音階與琶音平行八度平行上下行 四分音符=112(含)以上 *依照大學鋼琴入學考試方式(和聲小音階)		(一年級上學期因不舉行期初考，故期末考 80%)
一 年 級	一 上	<p>不考試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古典樂派練習曲一首 (須標記速度術語與調性) (Czerny Studies、Cramer、Clementi) 2. 以下巴洛克曲目擇一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① 兩首 Scarlatti Sonatas：富對比風格與速度之兩首奏鳴曲 ② 一套 J. S. Bach 平均律 Prelude & Fugue ③ 兩首 J. S. Bach 創意曲 ④ 任一 Suite 中兩樂章
	一 下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音階琶音 C 大調/a 小調、F 大調/d 小調、 G 大調/e 小調 2. 練習曲：古典樂派或 Chopin Etudes 任選一首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以下巴洛克曲目擇一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① 兩首 D. Scarlatti Sonatas： 富對比風格與速度之兩首奏鳴曲 ② 一套 J. S. Bach 平均律 Prelude & Fugue ③ 兩首 J. S. Bach 創意曲 ④ 任一組 Suite 中兩樂章 2. 古典樂派任一奏鳴曲之快、慢共兩樂章

期中考 30%		期末考 50%
音階與琶音平行八度平行上下行 四分音符=112(含)以上 *依照大學鋼琴入學考試方式(和聲小音階)		
二 上	1. 音階琶音 D 大調/b 小調、降 B 大調/g 小調 2. 練習曲: 浪漫樂派(含)以前作品任選一首 (可包含 Hummel, Mosheles, Moszkowski Etudes...) 3. 單首(樂章)巴洛克時期作品 (不限定巴赫, 例如拉摩、庫普蘭等作品)	1. 以下巴洛克曲目擇一： ① 兩首 D. Scarlatti Sonatas：富對比風格與速度之兩首奏鳴曲 ② 一套 J. S. Bach 平均律 Prelude & Fugue ③ 兩首 J. S. Bach 創意曲 ④ 任一組 Suite 中選擇兩樂章 2. 古典樂派整首奏鳴曲，不可以使用考試過之曲目
	1. 音階琶音 A 大調/ 升 f 小調、降 E 大調/c 小調 2. 練習曲: 一首浪漫樂派(含)以後作品 3. 單首(樂章)巴洛克時期作品 說明：若選擇巴洛克舞曲有 I, II 需準備完整舞曲，例如： Menuet I, II Gavotte I, II (不限定巴赫 例如拉摩 庫普蘭 ...等作品)	1. 以下巴洛克曲目擇一： ① 兩首 D. Scarlatti Sonatas：富對比風格與速度之兩首奏鳴曲 ② 一組 J. S. Bach 平均律 Prelude & Fugue ③ 兩首 J. S. Bach 創意曲 ④ 任一組 Suite 中選兩個樂章 2. 變奏曲一首或一樂章(除巴洛克外，不限樂派)。 ● 曲目若為「現代樂派」作品，則需提供一份紙本樂譜給考場評審！未繳交者扣當學期期末術科考試成績 5 分！ 可選擇曲目標題為「變奏曲」、奏鳴曲內或套曲內含有「主題與變奏」，例如： W. A. Mozart: Piano Sonata in A Major, K. 311 Mov. I, Theme and Variations L. v. Beethoven: Piano Sonata No. 13 in E-flat Major, Op. 27 No. 1 Mov. I Robert Schumann: Abegg Variations, Op. 1
二 年 級		
二 下		

附件二

期初考 30%		期末考 50%
音階與琶音平行八度平行上下行 四分音符=112(含)以上 *依照大學鋼琴入學考試方式(和聲小音階)		
三 年 級	三上	<p>1. 音階琶音 E 大調/升 c 小調、降 A 大調/f 小調</p> <p>2. Debussy or Ravel 選一首(或一樂章)之作品。</p> <p>1. 一首(或選一樂章)印象樂派或現代樂派作品。 註：可取自期初考同樂曲但不可同樂章</p> <p>2. 一首(或選一樂章)浪漫樂派作品。 → 以上曲目總長須達 15 分鐘</p> <p>● 曲目若為「現代樂派」作品，則需提供一份紙本樂譜給考場評審！未繳交者扣當學期期末術科考試成績 5 分！</p>
	三下	<p>1. 音階琶音 B 大調/升 g 小調、降 D 大調/降 b 小調</p> <p>2. 練習曲：現代樂派一首 (含 Debussy Etudes)</p> <p>以下兩項範圍二擇一： 若選擇練習曲類，限浪漫樂派(含)以後作品，所有曲目總長至少達 15 分鐘：</p> <p>1. 兩首(組)不同樂派樂曲，其中必需一整組的組曲：如 Suites, Partitas, Chromatic Fantasia and fugue, Toccata, Overture in the French style 等作為「自選曲」，於考試時優先彈奏。</p> <p>2. 三首(組)不同樂派樂曲。自選一首當「自選曲」於考試時優先彈奏，其餘兩首於現場抽一首彈奏，視為「選定曲」。</p> <p>● 曲目若為「現代樂派」作品，則需提供一份紙本樂譜給考場評審！未繳交者扣當學期期末術科考試成績 5 分！</p>

<p>期初考 30% 音階與琶音平行八度平行上下行 四分音符=112(含)以上 *依照大學鋼琴入學考試方式(和聲小音階)</p>		<p>期末考 50% (四年級上學期因不舉行期初考，故畢業音樂會80%)</p>	
<p>四 年 級</p>	<p>四 上</p>	<p>1. 音階琶音 升 F 大調/升 d 小調、降 G 大調/降 e 小調 2. 練習曲：任選浪漫樂派(含)以後作品</p>	<p>三首不同樂派樂曲。曲目總長至少 20 分鐘： 自選一首當「自選曲」於考試時優先彈奏 (30%)，其餘兩首於現場抽一首彈奏，視為「選定曲」。若選彈練習曲類，限浪漫樂派(含)以後作品。 ● 曲目若為「現代樂派」作品，則需提供一份紙本樂譜給考場評審！未繳交者扣當學期期末術科考試成績 5 分！</p>
	<p>四 下</p>	<p>無</p>	<p>畢業考曲目：演奏時間最少 40 分鐘，最多 50 分鐘，至少含三個不同樂派與風格，以呈現學生廣泛而富深度的學習成果。 畢業音樂會： 1. 以音樂會公開演奏方式，學生自行製作海報(務必明示完整演奏曲目)及節目單。 2. 可以以選曲方式呈現，但古典樂派奏鳴曲曲目需以完整型態演出。 3. 歷年考試曲目可列入曲目，份量以不超過全場份量 1/3。 4. 曲目以獨奏樂曲為主，現代作品及改編曲目之樂派以作品完成年份為準。 5. 流行音樂可納入，5 分鐘為限！ ● 曲目若為「現代樂派」作品，則需提供一份紙本樂譜給考場評審！未繳交者扣當學期期末術科考試成績 5 分！</p>

填寫考試曲目，務必：

標註術語、速度，調性（某些現代/近代作品除外）及曲長演奏（時間）；現代或近代樂派則要標註創作年代，並提供一份紙本樂譜給考場評審。未填寫完整或未繳交樂譜者扣當學期期初或期末術科考試成績 5 分！

【註】關於作曲家之作品需區分：

1. Op. 中文：作品
2. 沒有 Op. 中文：作品編號

例如：海頓 Hob.、莫札特 K.、貝多芬 WoO。

作曲家樂派與作品風格分類，依據「美國音樂教師協會作曲家分類表」，分五時期（巴洛克、古典、浪漫、印象樂派，以及現代至近代）。

（見公佈欄。分類並非絕對，若有疑慮請務必與任課老師討論確認！）

注意事項：

1. 學期成績：考試成績〔期初考 30%+期末考 50%〕+80%+平時成績 20%。
2. 期初考成績不及格，採計成績，可繼續參加期末考；期末考試若不及格，則直接以考試成績作為學期成績（期初考 30%+期末考 70%），平時成績將不列入採計。學生必須重修：曲目含期初考加期末考範圍。
3. 每一考場（含副修）皆抽一名學生演奏全曲，名單將於考試當天公布。
4. 各學期各年級頒發「菁音獎」一名與考試成績最高者，另外為鼓勵詮釋精進，特頒：
 - 大一上、大二上「巴洛克樂派菁音獎」、「古典樂派菁音獎」
 - 大一下「古典樂派菁音獎」、大二下「變奏曲獎」
 - 大三 & 大四上「菁音獎」（考試成績最高者）